以全面深化改革扩大高水平开放 推动全面振兴取得新突破

刚刚闭幕的省委十二届三次全会审议通过了《中共吉林省委关于学思践悟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全面深化改革扩大高水平开放的决定》，就深刻领悟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深化改革开放重要论述，全面深化改革、扩大高水平开放作出系统部署。这是一次高举旗帜、牢记嘱托、凝心聚力、团结奋进的大会，必将为推动吉林全面振兴取得新突破注入强劲动力。

高质量发展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首要任务。要聚焦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改，加快培育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打造更多支柱产业，构建多点支撑、多业并举、多元发展的产业新格局。要聚焦扩大有效需求改，在深化改革中深挖内需潜力。要聚焦加快乡村振兴改，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建成国家的“粮仓肉库”、百姓的“中央厨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要聚焦推动绿色发展改，把绿色低碳发展作为治本之策，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建设“美丽中国”先行区。

发展数字经济是把握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新机遇的战略选择。吉林全面振兴，必须加快数字吉林建设，打造数字经济和创新创业这两个“引擎”。数字政府建设要聚焦进一步提升审批效率、服务效能、政务水平，让审批更快、服务更优、效率更高；数字吉林建设要聚焦进一步提升企业、社会各方面各层级发展质量效率，以数字“赋能、赋值、赋智”，全面提升在数字时代的整体竞争力。要狠抓创新创业，充分发挥科技第一生产力、创新第一动力、人才第一资源、企业第一主体作用，以创新型省份建设为抓手，抢先布局新领域新赛道，以新技术赋能新产业新业态发展。

开放是当代中国的鲜明标识。着力深化“五个合作”，全方位拓展开放广度深度，推动合作不断上规模、上层次、上水平。要着力扩大招商引资，把企业引进来、把人气聚起来、把项目建起来，推动央企再布局、民企大发展、外资快涌入。要着力建强开放平台，紧盯国家政策，高质量建设吉西南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进一步优化开放布局。同时，要加强开放通道建设，解决港口开放、通关效率等一系列问题，大力促进互联互通。

惟改革者进，惟开放者赢，惟改革开放者胜。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按照省委部署，锚定方向、守正创新、真抓实干，坚持以“放”为先、以“拓”为重、以“造”为基、以“聚”为要，努力“放”出发展新气象、“拓”展更多市场新渠道、“造”就更优营商新环境、“聚”起更强发展新动能，在壮阔的新征程上谱写改革开放新篇章！

吉林市人民政府公报

传达政令
宣传政策
指导工作
服务社会

（月刊）
2023 年第 7 期
（总第 251 期）
2023年8月15日出版

目录
CONTENTS

卷 首 语

以全面深化改革扩大高水平开放推动全面振兴取得新突破……1

市政府办公室文件

吉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吉林市人民政府 2023 年立法工作计划的通知……4

吉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对吉林市自然灾害救助应急预案进行调整修订的通知……7

JILINSHI RENMIN ZHENGFU GONGBAO

政务要闻

7月份……8

人事任免

吉林市人民政府关于王劲松等同志任免职的通知……12

政府公报所登文件与正式文件具有同等效力

编辑出版：吉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地　　址：吉林市松江中路65号
邮　　编：132011
电　　话：0432-62050500
印　　刷：吉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印室

吉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吉林市人民政府2023年立法工作计划的通知

吉市政办发〔2023〕10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各开发区管委会、市政府各委办局、直属机构:

《吉林市人民政府2023年立法工作计划》已经市政府2023年第6次常务会议讨论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以下要求认真组织实施。

一、高度重视，提高政治站位

2023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推动吉林全面振兴的关键一年。政府立法工作要坚持党的领导，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方针决策部署，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重点推进工业遗产保护利用、物业管理等方面的立法，为推动我市经济社会发展、促进地方治理能力提升提供法治保障。

二、完善机制，提高工作质量

各立法责任单位要高度重视立法计划的实施，列入重点完成的立法项目，起草单位要迅速成立起草小组并确定负责人，集中精力高质高效完成起草任务；要深入调查研究，通过座谈会、论证会、听证会等形式，广泛听取立法管理相对人、相关部门和社会公众的意见和建议，专业性、技术性较强的立法项目，要组织相关领域专家、法律专家进行论证，对有意见分歧的立法项目，要积极组织协调，争取达成共识。要充分发挥本部门法制机构的协调、审核作用，部门形成的立法草案要经过本部门法制机构审查把关，切实保障立法项目按时完成。对不符合要求、不成熟的送审稿，由市司法局退回起草单位重新研究。列入立法调研类的项目，起草单位要组织力量做好调研、论证、起草等前期工作，为正式立法工作打下良好基础。列入立法后评估的项目，评估单位要组织力量对规章实施效果进行调查、评价，提出修改、废止或者完善相关配套制度等评估意见。

三、列入绩效，切实维护立法计划严肃性

立法工作计划完成情况将作为市政府年度绩效考核的重要内容，各立法责任单位要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加强领导，明确责任，严格落实，确保完成。请列入

重点完成项目的责任单位于2023年7月15日前向市司法局报送立法项目送审稿；确因特殊情况不能如期完成的,立法责任单位需要向市政府作书面说明。调研项目应当于2023年7月15日前向市司法局报送调研工作方案，并于10月30日前报送调研报告和初稿；未按计划完成调研的，不列入下一年度立法工作计划。立法后评估项目应当于2023年7月15日前向市司法局报送评估工作方案，并于10月30日前报送评估报告。市司法局要切实加强组织协调和督促指导，跟踪了解各单位各相关部门落实立法计划的工作进度，积极推进立法进程。

联系人：市司法局张楚楚，王禹博；联系电话：0432-69982045。

附件：吉林市人民政府2023年立法工作计划

吉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7月4日

附件

吉林市人民政府2023年立法工作计划

立法完成类项目（1件）			
序号	类别	立法项目名称	起草单位
1	地方性法规	《吉林市工业遗产保护条例（草案）》	市文广旅局/市工信局
立法调研类项目（9件）			
序号	类别	立法项目名称	起草单位
1	地方性法规	《吉林市物业管理条例（草案）》	市住建局
2		《吉林市城市房屋安全管理条例（修订草案）》	市住建局
3		《吉林市人民防空工程设施管理条例（修订草案）》	市人防办
4		《吉林市碳纤维产业促进条例（草案）》	市科技局
5		《吉林市停车场管理条例（草案）》	市城管执法局
6		《吉林市城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草案）》	市城管执法局
7		《吉林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条例（草案）》	市农业农村局
8	市政府规章	《吉林市城区供热市场准入和退出管理办法（修订）》	市住建局
9		《吉林市地名管理办法》	市民政局
立法后评估项目（1件）			
序号	类别	立法项目名称	责任单位
1	市政府规章	《吉林市城市建筑垃圾管理办法》	市城管执法局

吉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对吉林市自然灾害救助应急预案进行调整修订的通知

吉市政办函〔2023〕50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各开发区管委会，市政府各有关部门:

经市政府同意，现对《吉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吉林市自然灾害救助应急预案的通知》（吉市政办函〔2022〕67号）中部分内容进行调整修订，具体调整修订内容如下:

一、Ⅳ级响应启动条件调整

将原“紧急转移安置或需紧急生活救助1万人以上、3万人以下”，现调整为“紧急转移安置或需紧急生活救助3000人以上、8000人以下”；将原“倒塌和严重损坏房屋1500间以上、3000间以下，或500户以上、1000户以下”，现调整为“倒塌和严重损坏房屋500间以上、1000间以下，或200户以上、400户以下”。

二、Ⅲ级响应启动条件调整

将原“紧急转移安置或需紧急生活救助3万人以上、8万人以下”，现调整为“紧急转移安置或需紧急生活救助8000人以上、1.5万人以下”；将原“倒塌和严重损坏房屋3000间以上、5000间以下，或1000户以上、1500户以下”，现调整为“倒塌和严重损坏房屋1000间以上、2000间以下，或400户以上、800户以下”。

三、Ⅱ级响应启动条件调整

将原“紧急转移安置或需紧急生活救助8万人以上、15万人以下”，现调整为“紧急转移安置或需紧急生活救助1.5万人以上、3万人以下”；将原“倒塌和严重损坏房屋5000间以上、1万间以下，或1500户以上、3000户以下”，现调整为“倒塌和严重损坏房屋2000间以上、5000间以下，或800户以上、2000户以下”。

四、Ⅰ级响应启动条件调整

将原“紧急转移安置或需紧急生活救助15万人以上”，现调整为“紧急转移安置或需紧急生活救助3万人以上”；将原“倒塌和严重损坏房屋1万间或3000户以上”，现调整为“倒塌和严重损坏房屋5000间或2000户以上”。

五、在每一级响应启动条件中增加“市政府决定的其他事项”

《吉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吉林市自然灾害救助应急预案的通知》（吉市政办函〔2022〕67号）中的其他内容及相关要求不变。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吉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7月6日

7月份

△7月3日（星期一）

省委书记景俊海，省委副书记、省长胡玉亭一起到吉林化纤集团调研，并召开支持创建世界一流专精特新示范企业座谈会，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开展主题教育和大兴调查研究的决策部署，深入基层了解情况、破解难题、促进发展。省委常委、省委秘书长李伟，副省长刘凯，省政府秘书长刘化文，市长王吉等参加活动。

△7月4日（星期二）

市长王吉到磐石市就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美丽乡村建设、农村产业发展、农村厕所革命等农业农村重点工作开展调研。

全省加强党建引领“警地融合”推动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舒兰现场会召开。副省长、省公安厅厅长贺志亮出席会议，市委书记胡斌参会并致辞，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丁相明参加相关活动。

△7月5日（星期三）

“礼赞新时代 奋进新征程”——2023年吉林市艺术演出季启动仪式在市人民大剧院举行。胡斌、王吉、李天林、李富民等市领导出席活动。

全市防汛工作视频会议在市应急指挥中心召开。市委书记胡斌部署相关工作，市长王吉主持会议，副市长刘立新参加会议。

全国纺织行业党建工作经验交流会、全国纺织行业思想政治工作会议、全国纺织劳动关系和谐企业推介大会、中纺政研会五届四次理事会在我市召开。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会长孙瑞哲、党委副书记陈伟康，市领导范雅杰、崔志刚出席大会。

副省长、辉发河省级河长刘凯来到我市巡查辉发河治理保护情况，并主持召开辉发河省级河长会议。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张静辉在会上作市级河长述职报告，副市长刘立新陪同巡河。

全市召开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推进会。市委书记胡斌出席会议并讲话，市长王吉主持会议，市领导程竹、赵洲洋、刘立新参加会议。

△7月6日（星期四）

全市年度考核通报暨勤政廉政集体谈话会议在市机关会议中心召开。市委书记胡斌发表讲话，市委副书记、市长王吉主持会议，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李天林、市政协党组书记李富民出席会议。

市委决策咨询委员会委员聘任仪式

在市机关会议中心举行。市委书记、市委决咨委主任胡斌出席并讲话，市委副书记、市委政法委书记、市委决咨委副主任程竹主持仪式并宣读聘任决定。市领导董亮、赵洲洋、王石红、王荣新参加活动。

省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组长张凤春来到我市，就重点案件整改、松花湖环境保护及环保督察任务整改情况、重点企业污染防治等工作开展调研，副市长崔志刚参加调研。

市交安委召开2023年第二次全体会议暨夏季交通安全专项整治工作部署会议，通报全市道路交通安全形势，部署全市夏季道路交通安全专项整治行动。副市长、市交安委主任、市公安局局长丁相明出席会议并讲话。

△7月7日（星期五）

吉林铁道职业技术学院校区三期项目开工建设，市委书记胡斌，市长王吉，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李天林，市政协党组书记李富民，省发改委副主任、省长吉图办公室主任刘日昊，省教育厅副厅长单联成，吉林铁道职业技术学院党委书记陈煜平共同启动项目。

市委副书记、市政府党组书记、市长王吉主持召开市政府党组2023年第七次（扩大）会议暨理论学习中心组2023年第三次集体学习会议。市政府党组成员崔志刚、范传宏、丁相明、常国伟出席会议。副市长王石红及有关部门单位负责人列席会议。

市长王吉主持召开市政府2023年第七次常务会议，研究审议《吉林市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建设2023年工作要点》《吉林市人民政府 吉林省气象局关于共同推进吉林市气象事业高质量发展的战略合作协议》等事项。副市长王石红、崔志刚、范传宏、丁相明，市政府秘书长常国伟出席会议。

△7月8日（星期六）

首届中国·北大湖千人露营徒步大会在冰雪试验区北大湖滑雪度假区举行。副省长杨安娣出席活动并宣布开幕，省体育局局长牟大鹏主持开幕式，市委书记胡斌致辞。省政府副秘书长许才山、省体育局副局长雷鸣、副市长王石红出席活动。

吉林省高校医药健康现代产业学院协作体助力吉林省“一主六双”高质量发展战略专项行动在吉林医药学院启动。市长王吉、省教育厅厅长张洪彬等出席启动大会，并与高校和企业家代表共同启动专项行动。

△7月10日（星期一）

市长王吉带队到部分城区，督导检查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副市长刘立新参加检查。

△7月11日（星期二）

市委书记胡斌带队到昌邑区桦皮厂镇长吉北线鳌龙河段，就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的畜禽粪污及垃圾堆放问题进行现场督导检查。市领导赵洲洋、崔志刚参加督导检查。

△7月12日（星期三）

副市长崔志刚到船营区欢喜商砼有限责任公司、吉林经开区路成水稳碎石厂，督导检查省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反馈问题整治及整改落实情况。

△7月13日（星期四）

全市“严惩腐败、严申纲纪”警示教育大会以视频形式召开，市委书记胡斌在会上讲话，市长王吉、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李天林出席会议。省纪委监委第七监督检查室主任李凯专程参加会议。

△7月14日（星期五）

省政府党组成员金育辉到我市就生态环保督察和安全生产工作进行调研检查。副市长崔志刚参加调研检查。

市长王吉主持召开全市上半年经济运行座谈会议，听取上半年经济运行情况，深入分析研判经济形势，研究部署下步工作。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张静辉参加会议。

△7月15日（星期六）

白求恩北京医学专家临床基地揭牌仪式在吉林市化工医院举行。市长王吉出席活动。

△7月17日（星期一）

市委书记胡斌与来访的吉商联合会主席、深商控股集团董事长、深圳海王集团董事长张思民一行举行工作会谈，就深化项目合作、推动地方经济高质量发展深入交流。副市长武忠旭参加会谈。

△7月18日（星期二）

市委书记、市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主任胡斌主持召开十四届市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市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2023年工作要点、工作规则（修订稿）、专项小组工作规则（修订稿）、办公室工作细则（修订稿）。市委副书记、市长、市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副主任王吉出席会议。

市防汛抗旱指挥部总指挥、市长王吉带队来到部分城区，督导检查防汛工作落实情况，研究部署下步工作。副市长刘立新参加检查。

△7月19日（星期三）

吉林市统泰一网超市食品批发仓储基地项目，在龙潭区开工建设。市委书记胡斌，市委常委、副市长范传宏参加开工活动。

△7月20日（星期四）

市委书记胡斌带队督导检查南部新

城项目建设、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城市更新行动等工作。市领导王卫东、赵洲洋、刘立新参加相关督导检查。

市委书记胡斌会见上海企业家考察团。双方就推动氢能、碳纤维等项目全面深度合作举行工作会谈，深入沟通交流。副市长武忠旭参加会谈。

△7月26日（星期三）

主题为“协同创新，共享未来”的中国纺织新材料高质量发展大会在我市举行。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副会长端小平、中国化学纤维工业协会会长陈新伟，市长王吉、省工信厅副厅长穆可桢等出席会议。

市政协召开十四届十次常委会会议暨第三次专题议政性常委会会议，市政协党组书记李富民参加会议。副市长崔志刚应邀参加会议并讲话。市政协副主席刘慧军、陈东、李显辉、钟方丽，秘书长董国新出席会议。

△7月27日（星期四）

全市召开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行动视频会议，全面落实国家、省、市安委会关于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行动安排和部署，推进问题整改，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张静辉参加会议。

△7月28日（星期五）

市委副书记、市长王吉走访慰问部分驻吉部队，代表市委、市政府和全市人民向广大驻吉官兵致以节日问候和崇高敬意。市领导钟毅、丁相明参加活动。

市十七届人大常委会举行第十二次会议。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李天林，副主任吕庆龙、孙秀云、赵凯、闫海春、范雅杰，秘书长季春明出席会议。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张静辉，市中级人民法院代院长鲍贵臣，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金杰参加会议。

△7月31日（星期一）

全市召开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动员大会，市长王吉在会上讲话，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张静辉主持会议。

市安委会召开2023年第三次全体（扩大）会议，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落实国家、省有关会议精神。市长、市安委会主任王吉在会上讲话，副市长张静辉、王石红、崔志刚、丁相明参加会议。

吉林市人民政府
关于王劲松等同志任免职的通知

吉市政干任〔2023〕4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各开发区管委会，市政府各委办局、直属机构:

经2023年第7次市政府党组会议讨论决定，任命:

王劲松同志为吉林市供销合作社主任;

王健鹏同志为吉林市政府副秘书长（列张志宇同志后）;

赵刚同志为吉林市司法局副局长（列李云峰同志后，试用期一年）;

吴沫同志为吉林市司法局副局长（列赵刚同志后，试用期一年）;

马玉玲同志为吉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试用期一年）;

赵波同志为吉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副局长（试用期一年）;

程伟东同志为吉林市医疗保障局副局长（列王斌同志后）;

周天石同志为吉林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副局长（列韩松同志后），免去其吉林市政府外事办公室副主任职务。

免去:

魏方臣同志吉林市供销合作社主任职务;

陈乃东同志吉林市广播电视台总编辑职务;

关长吉同志吉林市政府副秘书长职务;

王剑同志吉林市政府副秘书长职务;

刘洵同志吉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主任职务;

常会同志吉林市司法局副局长职务;

刘秋伟同志吉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职务;

李宗民同志吉林市医疗保障局副局长职务;

李承良同志吉林市农业科学院副院长职务;

马志辉同志吉林市农业科学院副院长职务。

吉林市人民政府

2023年7月7日